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3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(雲端科技智慧中心2樓)

承辦人：許正庸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41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ariio0824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樹林區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310764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(11321332310_113D2266951-01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112學年度第3梯次新北市智慧學習種子教師認證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智慧學習輔導小組運作計畫」、「新北市110學年度智慧學習教師初階認證培訓實施計畫」及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建構並精進本市國中小數位教育課程發展與教學輔導體系，以「校校均有智慧學習種子教師」為目標，請尚未有智慧學習種子教師之學校務必派員參加。
- 三、旨案課程說明如下：

(一)教育部數位學習工作坊培訓：

- 1、目標值：113年12月31日每校應「全部」編制內教師完成數位學習工作坊之培訓。
- 2、課程內容：包括數位學習工作坊（一）「A1」及（二）「A2」各3小時。

(二)智慧學習種子教師初階課程：

- 1、目標值：113年12月31日前達到每校「編制內教師之3/4以上」具有智慧學習初階應用能力。
- 2、課程內容：初階課程6小時包括「必修3小時」及



「學習平台必選修3小時」，其中「學習平台必選修3小時」即等同「教育部數位學習工作坊（二）A2」。

(三)前揭2項目標值各校達成情形，請各校教師研習系統模組管理權人員逕至「校務行政系統（<https://esa.ntpc.edu.tw/>）－教師研習系統－研習時數統計」查詢。

四、本研習採線上報名，請於各梯次截止報名前，逕至「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進修研習模組」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本局同意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（課務排代）半日，研習時間如遇假日，得擇日補休（課務自理，以2年為限），並依實際出席情形核予參加人員研習時數。

六、倘有疑義請洽本局智慧學習輔導小組，國小組電話為（02）2910-3483分機881；國中組電話為（02）8072-3456分機641。

七、檢附「112學年度第3梯次新北市智慧學習種子教師認證研習」（含培訓課程地圖及研習課程表）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電 2024/06/05 文
交 09:30:03 章